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对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 第 294 号提案的答复

梁磊委员：

您在市政协六届二次会议提出的《关于积极争取项目加大对抚仙湖湖体水质科学研究的建议》（第 0294 号）收悉，按照提案办理要求，由玉溪市生态环境局主办，玉溪市抚仙湖管理局会办。我局高度重视，积极与会办单位对接，认真做好分析研究，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加强抚仙湖湖体水质科学研究非常必要。近年来，在国家和省的关心支持下，玉溪围绕抚仙湖水质总体保持Ⅰ类目标，以湖泊保护治理统领流域经济社会发展，以减少入湖污染负荷为突破口，强力抓实控源截污治污工作。但控源截污特别是汛期入湖污染控制还不到位，水资源短缺、水位下降导致湖泊水生态脆弱的根本性问题未得到解决，对抚仙湖高原深水湖泊水质变化、水环境特征、水量平衡、水生态健康与平衡、水环境承载力与流域产业结构和布局优化等方面的基础研究有待进一步加强。水环境监测监控预警体系尚不完善，对水环境现状、污染底数和水环境风险的定量精准识别能力仍然不足，对工程项目实施水质响应的研究分析、实施过程中的技术跟踪和绩效评估仍然不够系统和精准，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还不能满足守住Ⅰ类水质红线的精细化管理需求。因此，积极争取项目资金，统筹国家、省、市、县

四级各方力量，系统开展抚仙湖水动力、水生态、湖泊内源污染削减和流域地下水及水平衡专题研究，为开展抚仙湖精准治理提供支撑非常必要。

二、抚仙湖基础研究工作正在逐步加强。国家和省对抚仙湖保护治理工作高度重视，今年2月，受生态环境部委派，中国环科院选派3名技术骨干，于2023年2月8日入驻玉溪澄江市，与云南省生态环境厅派驻的5名同志组成抚仙湖等高原湖泊部省联合工作组，开展驻点帮扶工作，其中一个主要任务就是协助地方科学制定综合治理方案并提供技术支撑。目前，我市已与部省联合工作组建立了联合科研工作机制，市人民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已多次和部省联合工作组开展工作对接，积极争取驻点工作组在抚仙湖基础调查研究方面的技术支持。目前，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与玉溪市正研究组建玉溪“三湖”生态环境保护研究中心，通过国内外有关科研院所强强联合，做强“三湖”保护治理基础研究平台，逐步摸清抚仙湖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演变情况，为湖泊保护治理提供科技支撑。

三、加强汇报积极争取上级支持。我局认真落实今年以来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三湖”保护治理工作专题会议精神，积极对接“三湖”县（市、区）政府、市湖泊革命指挥部和市发展改革委等市直相关部门，结合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中央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专项资金和云南省环保专项资金（省对下）支持方向，组织做好“三湖”保护治理项目

包装策划工作，积极向上争取资金项目，同时多次到省生态环境厅汇报，争取上级部门对抚仙湖保护治理和基础研究给予资金支持和技术帮扶。近期抚仙湖流域北岸水污染综合防治项目已获得 2800 万元的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支持。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组织做好抚仙湖水质监测分析和生态环境监管工作，同时深入分析研究上级资金支持政策，组织做好项目包装和向上汇报工作，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抚仙湖基础研究和保护治理工作。

2023 年 8 月 21 日